

证券代码：870606 证券简称：唯能车灯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唯能车灯

NEEQ :870606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Winner Auto Lamp Manufacturing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7年3月11日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参加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年会，在上千家优质供应商中脱颖而出，受颁发VAV改善奖荣誉称号。



2017年5月3日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发明名称为“一种多功能LED前雾灯”，专利号：2016213425080)。



2017年6月9日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获选为比亚迪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定点的零部件供应商。



2017年6月23日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全体员工参加中山市泉林公园拓展训练，展现了唯能车灯团队团结、拼搏、务实、高效的精神。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1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5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7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7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uhai Winner Auto Lamp Manufacturing Co., Ltd.
证券简称	唯能车灯
证券代码	870606
法定代表人	裴爱国
注册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斗门大道南 19 号
办公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斗门大道南 19 号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熊晓敏
电话	(0756) 3837600
传真	(0756) 3920222
电子邮箱	1811276804@qq.com
公司网址	www.winnerlam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斗门大道南 19 号 519110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01-26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汽车制造（C36）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灯具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控股股东	裴爱国
实际控制人	裴爱国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019,037.74	38,760,284.76	68.99%
毛利率	10.93%	34.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6,911.67	4,896,587.53	-209.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55,688.68	4,895,712.92	-24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16%	12.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93%	12.9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209.61%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9,684,324.33	69,557,010.90	-14.19%
负债总计	26,958,827.86	31,464,602.76	-14.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725,496.47	38,092,408.14	-14.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27	-14.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71%	46.8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17%	45.24%	-
流动比率	1.06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18.37	18.08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1,047.92	9,013,575.0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0	2.96	-
存货周转率	1.19	2.1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总资产增长率	-14.19%	-19.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8.99%	-15.00%	-
净利润增长率	-209.61%	184.93%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灯具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客户是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

公司获得汽车零部件行业的 ISO/TS16949 的质量体系认证，并具备目标客户所在销售区的产品强制认证履历（如 3C 认证、E-Mark 认证），经目标客户进行专项资质与能力审核后进入潜在供应商名录。在客户有新车型或升级车型进行灯具项目发包时，参与各项目先期技术交流、方案策划、报价活动，在技术方案、成本有明显优势的情况下获得该项目的定点开发权。

然后与客户展开一系列同步开发活动，经过产品设计开发、过程设计开发、小批量试制、初期流动管理等各阶段项目任务完成后，新车型开始量产销售，公司通过批量供货收回前期的各项开发费用，并获得收入及利润。

公司商业模式在 2017 年度上半年没有发生明显变化。

二、经营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及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19,037.74 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为 38,760,284.76 元，降幅 68.99%。主要原因是因客户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新旧车型迭代，老车型订单量的按计划逐月下降，而新车型的项目进度还处于开发试制阶段，未形成批量供货，导致高位字符灯、雾灯、昼间行车灯等产品装车量减少。

2、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11.00%，上年同期毛利率为 35.00%，降幅 220%。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入下滑，

但固定成本变动不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3、报告期内净利润为-5,366,911.67 元，上年同期为 4,896,587.53 元，下降 209.61%。主要原因为公司的研发投入增加，共计 3 个客户、12 个车型、28 个新项目进入开模阶段、试制阶段，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19.57 万元。

二、公司新项目进展说明

1、报告期内，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 2 个车型 3 个项目完成数据设计与验证，获得客户的开模批准指令。

2、报告期内，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 9 个车型 22 个项目展开同步开发工作，其中 1 个车型 6 个项目在报告期内完成数据设计与验证，获得客户的开模批准指令；5 个车型 12 个项目完成开模，进展到过程开发的第一次试模阶段；3 个车型 4 个项目完成工装样件试制，通过客户的达产审核，于 2017 年的下半年陆续进入批量生产供货阶段。

3、报告期内，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的 1 个车型 3 个项目进展到过程开发的第二次试模阶段。

三、公司市场开发状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获选为比亚迪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定点的零部件供应商。

2、报告期内获得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 个车型 3 个项目的定点开发权。

3、报告期内获得比亚迪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 个车型 1 个项目的定点开发权。

4、报告期内获得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 个车型 13 个项目的定点开发权。

四、公司的专利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获得“一种多功能 LED 前雾灯”的灯具专利。

2、报告期内获得灯具核心零部件模组的“一种背光 LED 驱动电路”及“一种稳流 LED 驱动电路”两项专利。

三、风险与价值

一、经营风险分析

1、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1.67%。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系国内规模较大、实力雄厚的整车生产厂商，与公司合作关系良好，但如果客户市场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产品及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的需求，导致客户需求量减少，而公司又不能及时开发新客户，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采取策略，进行价值工程，高位字符灯通过设计降成本，在保留时尚科技感的前提下，拉近字符灯与普通刹车灯之间的价差，形成明显的选择优势。利用公司已有平台化产品开发实绩，形成在成本、质量及科技时尚方面的明显优势成为长城汽车的小灯产品的方案解决者，2017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参加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年会，在上千家供应商中脱颖而出，受颁发 V A V E 改善奖荣誉称号。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集中生产小灯类产品，会造成产品结构单一，且易受主要原材料如灯珠等价格波动的响，若公司不能形成品牌竞争力，持续挖掘毛利率的新增长点，将存在无法维持目标毛利率水平的风险。公司继续深入开展设计降成本、制造降成本活动，同主要材料供应商深度合作，锁定供货价格，锁定成本。

二、价值分析

1、公司具有客户资源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仍在汽车灯具行业进行深度开发耕耘，与国内优质的客户建立长期深度的合作关系。汽车灯具产品开发在技术层面牵涉到材料、机械结构、热学、光学、电子等多个领域，被整车厂定义为关键零部件，整车厂对汽车灯具厂准入、项目的过程开发、供货质量进行高标准、严要求管理，所以“按规划引入、按计划淘汰”是客户的管理主轴。公司经历了这种长时间的考验，这证明公司在体系、人才、技术、成本控制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独特的竞争力。

2、公司具有技术优势，通过向国内汽车整车厂销售高位刹车灯、组合灯、雾灯等各类产品，累积了大量的开发技术经验，公司的结构设计、光学设计及各类模拟分析（光、热、力、电子干扰）水平，国内自主品牌的前沿；公司通过了解国内汽车厂商的产品规格标准、产品测试验证规范，并运用于公司产品开发规格制定和实验验证中，确保公司新产品开发能达到车用规格要求，快速通过整车认证并投入使用，降低产品开发失效率，减少开发研究周期，对客户技术需求达到快速响应。

3、公司具有品质管理优势，在产品研发能力方面，公司实施 ISO/TS16949: 2009 国际标准，通过

加强内部技术研发管理，使产品开发严格按相关规范的设计程序执行。公司根据新产品开发方向，实行研发项目组管理制度，保证公司汽车车灯设计开发与整车厂整车设计开发同步进行，同时保障新产品达到相关质量标准。

4、公司具有成本优势，公司在注重产品质量管理的同时也非常注重产品成本的管理，公司已制定并正在施行的管理制度范围涵盖采购、生产、销售、研发、品质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各个环节，并提出平台化生产模式，提升零部件使用的通用化率；另外，公司拥有自主的模组集成技术，并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模组生产加工，有效控制了制造成本和管理费用，降低了产品成本。

5、公司具有先期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优势，汽车零部件行业因市场容量并处于较快增长阶段，虽然这几年来不停的有新制造商进入，公司仍处于较为靠前的位置。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254,635.00	444,734.0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1,254,635.00	444,734.03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 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业务相同或

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如本人任职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将辞去在该企业的任职。 2. 若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同时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公司所有。 3.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4. 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特此承诺。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等行为的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关于不占用资金和提供担保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书》。以上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有出现违反承诺的现象。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3,788,548.93	6.35%	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质押	1,100,000.00	1.8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质押	6,083,821.29	10.19%	贷款抵押
应收票据	质押	8,352,840.51	14.00%	拆付供应商货款
累计值	-	19,325,210.73	32.38%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00%	-	3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800,000	36.00%	-	10,800,000	36.00%
	董事、监事、高管	13,200,000	44.00%	-	13,200,000	44.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裴爱国	10,800,000	-	10,800,000	36.00%	10,800,000	-
2	赵宝瑞	4,320,000	-	4,320,000	14.40%	4,320,000	-
3	范现军	4,320,000	-	4,320,000	14.40%	4,320,000	-
4	刘世鹏	2,160,000	-	2,160,000	7.20%	2,160,000	-
5	裴爱伟	2,400,000	-	2,400,000	8.00%	2,400,000	-
6	珠海市集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	6,000,000	20.00%	6,000,000	-
合计		30,000,000	-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裴爱伟为控股股东裴爱国的兄弟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裴爱国：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在读。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华粤（注塑）有限公司，任经理；2000 年 12 月创立公司前身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

限公司；200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控股股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裴爱国	董事长	男	47	本科	2016.6.5-2019.6.4	是
赵宝瑞	董事	男	59	本科	2016.6.5-2019.6.4	否
范现军	董事	男	47	专科	2016.6.5-2019.6.4	否
裴爱伟	董事	男	39	高中	2016.6.5-2019.6.4	是
熊晓敏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6.6.5-2019.6.4	是
刘世鹏	监事会主席	男	50	本科	2016.6.5-2019.6.4	否
陈杨俊	监事	男	32	专科	2016.6.5-2019.6.4	是
黄琪	职工监事	女	36	专科	2016.6.5-2019.6.4	是
裴爱国	总经理	男	47	本科	2016.6.5-2019.6.4	是
吴斌	副总经理	男	33	高中	2016.6.5-2019.6.4	是
王淑华	财务总监	女	43	专科	2016.6.5-2019.6.4	是
熊晓敏	董事会秘书	男	40	本科	2016.6.5-2019.6.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裴爱国	董事长、总经理	10,800,000	-	10,800,000	36.00%	-
赵宝瑞	董事	4,320,000	-	4,320,000	14.40%	-
范现军	董事	4,320,000	-	4,320,000	14.40%	-
刘世鹏	监事会主席	2,160,000	-	2,160,000	7.20%	-
裴爱伟	董事	2,400,000	-	2,400,000	8.00%	-
合计	-	24,000,000	-	24,000,000	80.00%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四、员工数量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199	202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履行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无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3,057,824.93	2,992,183.1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 2	8,413,852.71	21,503,929.65
应收账款	注释 3	5,271,238.94	8,062,066.80
预付款项	注释 4	518,181.14	192,241.7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75,100.29	107,415.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6	9,718,738.32	8,235,090.12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99,009.86	2,895,882.24
流动资产合计	-	28,453,946.19	43,988,808.90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7	500,000.00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8	14,660,418.07	15,641,034.44
在建工程	注释 9	12,292,346.79	7,159,825.1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10	238,151.11	250,685.3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1	67,751.99	76,09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40,470.94	231,32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2	3,231,239.24	1,709,23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1,230,378.14	25,568,202.00
资产总计	-	59,684,324.33	69,557,010.9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注释 13	9,000,000.00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注释 14	4,850,528.11	9,452,840.51
应付账款	注释 15	10,566,785.06	8,787,134.89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6	941,225.45	1,215,112.59
应交税费	注释 17	28,704.54	800,114.02
应付利息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8	1,487,386.59	2,147,562.4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6,874,629.75	31,402,764.45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注释 19	84,198.11	61,838.31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84,198.11	61,838.31
负债合计	-	26,958,827.86	31,464,602.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注释 2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21	7,390,708.54	7,390,708.5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2	13,705.13	13,705.1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3	-4,678,917.20	687,99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725,496.47	38,092,408.1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725,496.47	38,092,408.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9,684,324.33	69,557,010.90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2,878,097.86	2,933,525.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7,913,852.71	21,445,911.65
应收账款	注释 1	4,248,543.34	7,289,951.92
预付款项	-	493,669.47	174,400.6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68,568.69	98,237.44
存货	-	8,907,485.29	7,655,856.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405,646.17	2,895,882.24
流动资产合计	-	25,915,863.53	42,493,765.89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2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12,272,024.33	13,347,225.26
在建工程	-	12,292,346.79	7,159,825.1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238,151.11	250,685.3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67,751.99	76,09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40,470.94	141,42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231,239.24	1,694,23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3,841,984.40	28,169,496.71
资产总计	-	59,757,847.93	70,663,262.60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9,000,000.00	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5,430,140.75	9,452,840.51
应付账款	-	10,402,391.72	11,093,149.70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823,715.63	1,097,790.18
应交税费	-	230,935.00	352,239.6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344,386.26	2,077,644.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7,231,569.36	33,073,664.4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84,198.11	61,838.31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84,198.11	61,838.31
负债合计	-	27,315,767.47	33,135,502.78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7,390,708.54	7,390,708.5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3,705.13	13,705.13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未分配利润	-	-4,962,333.21	123,346.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442,080.46	37,527,75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59,757,847.93	70,663,262.60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4	12,019,037.74	38,760,284.76
其中：营业收入	-	12,019,037.74	38,760,284.76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9,372,554.16	33,070,297.99
其中：营业成本	-	10,705,180.18	25,305,409.04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5	3,770.34	385,768.81
销售费用	注释 26	781,623.41	1,200,544.69
管理费用	注释 27	7,741,137.44	5,913,551.83
财务费用	注释 28	306,431.10	559,426.61
资产减值损失	-	-165,588.31	-294,40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注释 29	1,965,135.41	147,680.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388,381.01	5,837,667.49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0	21,661.07	5,666.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4,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366,719.94	5,838,833.64
减：所得税费用	-	191.73	942,246.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366,911.67	4,896,587.53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366,911.67	4,896,58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366,911.67	4,896,587.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8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8	0.16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3	10,392,802.11	38,637,608.03
减：营业成本	-	9,535,638.98	25,477,316.55
税金及附加	-	2,903.34	384,409.15
销售费用	-	667,757.11	1,188,096.61
管理费用	-	7,119,303.38	5,694,772.52
财务费用	-	305,071.72	559,100.77
资产减值损失	-	-165,588.31	-294,40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	1,965,135.41	147,680.72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107,148.70	5,775,996.14
加：营业外收入	-	21,661.07	4,846.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4,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085,487.63	5,776,342.29
减：所得税费用	-	191.73	942,24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085,679.36	4,834,096.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5,085,679.36	4,834,096.18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7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7	0.15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4,843,069.91	54,430,292.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	2,079,226.97	796,09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922,296.88	55,226,38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453,702.87	33,493,421.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309,038.17	5,773,96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32,764.87	6,249,46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	5,065,743.05	695,96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2,561,248.96	46,212,8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61,047.92	9,013,57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018,311.17	3,964,92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18,311.17	3,964,92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18,311.17	-3,964,929.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77,095.00	341,9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7,095.00	5,341,9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7,095.00	-5,291,9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5,641.75	-243,27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92,183.18	2,695,10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057,824.93	2,451,822.04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3,573,787.57	54,917,207.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99,026.55	795,95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572,814.12	55,713,164.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745,155.93	30,917,304.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611,481.96	5,542,12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33,536.75	6,235,29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85,965.84	593,95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376,140.48	43,288,67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96,673.64	12,424,48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975,006.17	3,921,21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975,006.17	7,421,21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75,006.17	-7,421,219.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77,095.00	341,92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7,095.00	5,341,9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7,095.00	-5,341,9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5,427.53	-338,65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33,525.39	2,695,10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878,097.86	2,356,445.31

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修杰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系由裴爱国、吴建威共同出资组建，并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经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裴爱国、珠海市集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范现军、赵宝瑞、裴爱伟、刘世鹏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25997936E，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股票代码：870606。

经过历年的增资及转增股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斗门大道南 19 号，法定代表人：裴爱国。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经营范围：车灯、汽车内外装饰件及各种模具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汽车零部件的批发、零售。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

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

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

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或期末前 20 日收盘均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

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300 万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

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可能发生坏账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确定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可能发生坏账的最佳估计比例，并根据该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

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	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	10-2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	2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	20-33.33
模具	平均年限法	5	—	2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各类软件系统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

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

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具体描述如下：

本公司销售的主要商品为自主开发的各类汽车灯具等。客户接收本公司产品之后，根据实际用于生产线的车灯数量录入其供应商数据平台。本公司根据供应商数据平台查询结果与客户对账确认后，确认本公司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由本公司转移给客户，并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

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六)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五）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了财办会[2017]15 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将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并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本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未变更。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所得税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 2017 年 2 月 17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

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7〕26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4001347，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即本公司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可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00.00	2,899.43
银行存款	3,054,324.93	1,889,283.75
其他货币资金	---	1,100,000.00
合计	3,057,824.93	2,992,183.18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13,852.71	21,503,929.65
合计	8,413,852.71	21,503,929.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0,140.75
合计	2,930,140.7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32,546.25	--
合计	3,732,546.25	--

4.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4,060.61	100.00	282,821.67	5.09	5,271,238.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554,060.61	100.00	282,821.67	5.09	5,271,238.9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7,430.26	100.00	445,363.46	5.23	8,062,066.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507,430.26	100.00	445,363.46	---	8,062,066.80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451,687.68	272,584.38	5
1—2年 (含2年)	102,372.93	10,237.29	10
合计	5,554,060.61	282,821.67	---

2.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62,541.79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443,209.08	46.35	122,160.4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40,384.80	15.94	42,019.2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多功能汽车厂	471,949.31	8.95	23,597.4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水分公司	367,992.25	6.98	18,399.61
浙江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895.55	3.45	9,094.78
合计	4,305,430.99	81.67	215,271.55

5.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期末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0,225.14	98.46	182,347.09	94.85
1至2年(含2年)	7,956.00	1.54	9,055.00	4.71
2至3年(含3年)			839.70	0.44
合计	518,181.14	100.00	192,241.79	100.00

2.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晶众鑫科技有限公司	167,192.00	32.26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700.00	21.94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中山市东方星五金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03,392.00	19.95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深圳市万丰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75,280.00	14.52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深圳市纵驰精密有限公司	48,640.00	9.38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合计	508,204.00	98.05	--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7,274.57	100.00	242,174.28	76.33	75,100.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17,274.57	100.00	242,174.28	76.33	75,100.2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2,635.92	100.00	245,220.80	69.54	107,415.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52,635.92	100.00	245,220.80	---	107,415.12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8,586.34	3,429.31	5
1—2 年 (含 2 年)	3,670.00	367.00	10
2—3 年 (含 3 年)	8,953.23	2,685.97	30
4—5 年 (含 5 年)	1,865.00	1,492.00	80
5 年以上	234,200.00	234,200.00	100
合计	317,274.57	242,174.28	---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46.52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34,200.00	239,800.00
备用金	15,000.00	12,950.00
其他	68,074.57	99,885.92
合计	317,274.57	352,635.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珠海市艺匠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押金	230,000.00	5 年以上	72.49	230,000.00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	机票预存款	29,450.00	1 年以内	9.28	1,472.50
徐银霞	备用金	15,000.00	1 年以内	4.72	750.00
珠海祥祺酒店	其他	9,196.00	1 年以内	2.89	459.80
八甲加油站	加油款	7,079.34	1 年以内	2.23	354.59
合计	---	290,725.34	---	91.61	233,036.89

6. 期末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况。

8. 期末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03,684.80		1,903,684.80	2,537,007.28	142,659.48	2,394,347.80
在产品	749,972.85		749,972.85	450,217.92	---	450,217.92
库存商品	6,151,615.42	10,603.03	6,141,012.39	4,947,245.03	88,885.90	4,858,359.13
委托加工物资	924,068.28		924,068.28	406,931.78	---	406,931.78

发出商品				106,980.06	---	106,980.06
周转材料				18,253.43	---	18,253.43
合计	9,729,341.35	10,603.03	9,718,738.32	8,466,635.50	231,545.38	8,235,090.1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2,659.48	---	---	---	142,659.48	---	---
库存商品	88,885.90	---	---	---	78,282.87	---	10,603.03
合计	231,545.38	---	---	---	220,942.35	---	10,603.03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注释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田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0776	500,000.00	---	---	500,000.00
合计	---	500,000.00	---	---	5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田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	---	---

注释8.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模具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61,966.00	26,944,511.56	563,805.98	1,825,939.90	23,121,741.40	54,417,96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310.68	475,524.38	---	---	17,094.02	908,929.08
购置		471,504.28	---	---	17,094.02	488,598.30
在建工程转入	416,310.68	4020.1	---	---	---	420,330.7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2,378,276.68	27,420,035.94	563,805.98	1,825,939.90	23,138,835.42	55,326,893.9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29,941.30	17,265,894.40	135,964.27	1,419,971.05	19,425,159.38	38,776,930.4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30.95	846,231.37	12,800.76	---	971,282.37	1,889,545.45
计提	59,230.95	846,231.37	12,800.76	---	971,282.37	1,889,545.4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589,172.25	18,112,125.77	148,765.03	1,419,971.05	20,396,441.75	40,666,475.8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9,104.43	9,307,910.17	415,040.95	405,968.85	2,742,393.67	14,660,418.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2,024.70	9,678,617.16	427,841.71	405,968.85	3,696,582.02	15,641,034.44

2. 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注释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开发模具	5,546,873.55	---	5,546,873.55	2,325,022.76	---	2,325,022.76
待安装设备	3,574,968.88	---	3,574,968.88	3,524,997.16	---	3,524,997.16
其他	3,170,504.36	---	3,170,504.36	1,309,805.22	---	1,309,805.22
合计	12,292,346.79	---	12,292,346.79	7,159,825.14	---	7,159,825.14

2. 本报告期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3. 期末不存在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系统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0,685.38	250,685.3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250,685.38	250,685.38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34.27	12,534.27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2,534.27	12,534.2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8,151.11	238,151.1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685.38	250,685.38

2. 期末不存在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6,097.09	---	8,345.10	---	67,751.99
合计	76,097.09	---	8,345.10	---	67,751.99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模具款	3,231,239.24	1,709,236.74
合计	3,231,239.24	1,709,236.74

注释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2.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4.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50,528.11	9,452,840.51

合计		4,850,528.11	9,452,840.51	
注：期末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15.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201,521.81	8,292,568.49		
1—2年（含2年）	365,263.25	176,263.94		
2—3年（含3年）	---	258,422.40		
3年以上	---	59,880.06		
合计	10,566,785.06	8,787,134.89		
注：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95,735.43	4,585,341.52	4,854,330.39	926,746.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377.16	429,809.51	434,707.78	14,478.89
辞退福利	---	20,000.00	20,000.00	---
合计	1,215,112.59	5,035,151.03	5,309,038.17	941,225.45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476,179.61		
企业所得税	---	264,566.54		
个人所得税	28,311.74	27,312.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	8,140.63		
教育费附加	---	6,018.68		

堤围防护费	---	---
印花税	392.80	1,415.86
房产税	---	16,480.51
合计	28,704.54	800,114.02

注释1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544,430.20	883,023.58
押金及保证金	93,296.68	128,720.00
设备款	329,103.08	698,935.55
其他	520,556.63	436,883.31
合计	1,487,386.59	2,147,562.44

2.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19.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费用	84,198.11	61,838.31	产品保修责任
合计	84,198.11	61,838.31	---

注释20.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注：上述股本已于 2016 年 6 月 5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6]0005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21. 资本公积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390,708.54	---	---	7,390,708.54
合计	7,390,708.54	---	---	7,390,708.54

注：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的净资产 37,390,708.54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约按 1: 0.8023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3,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7,390,708.54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释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05.13	---	---	13,705.13
合计	13,705.13	---	---	13,705.13

注释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994.4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7,994.4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6,911.6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78,917.20	---

注释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32,527.11	10,533,021.57	37,854,018.77	24,498,289.61
其他业务	186,510.63	172,158.61	906,265.99	807,119.43
合计	12,019,037.74	10,705,180.18	38,760,284.76	25,305,409.04

注释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12,809.68
教育费附加	--	152,006.91
堤围防护费	--	20,952.22
房产税	--	--
印花税	3,770.34	--
车船使用税	--	--
合计	3,770.34	385,768.81
注释2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运输费	137,786.92	837,280.04
职工薪酬	234,876.49	128,194.46
租赁费	--	51,186.07
差旅费	100,551.27	94,574.14
业务招待费	212,936.47	62,965.90
售后费用	19,782.26	19,028.71
其他	75,690.00	7,315.37
合计	781,623.41	1,200,544.69
注释2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1,926,243.51	2,217,826.04
办公费	91,167.48	87,575.07
租赁费	408,593.03	422,237.25
研发支出	2,466,170.74	1,271,794.72
汽车费用	65,063.25	55,812.69
业务招待费	181,734.12	95,046.93
差旅费	70,157.61	208,358.00
维修费	101,163.96	13,270.62
折旧及费用摊销	181,210.96	212,063.56

中介机构费	1,001,624.07	221,576.31
物料消耗	--	--
培训费	24,860.00	92,319.30
其他	1,223,148.71	1,015,671.34
合计	7,741,137.44	5,913,551.83

注释28.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277,095.00	507,928.63
减：利息收入	5,743.68	6,281.49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及其他	35,079.78	57,779.47
合计	306,431.10	559,426.61

注释29.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65,135.41	147,680.72	1,965,135.41
合计	1,965,135.41	147,680.72	1,965,135.41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约 1,965,135.41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1,965,135.41 元。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斗门区高新技术企业入库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2015 年补助	115,6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斗门区科技创新券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2017 年企业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市财政局 60 万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企业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区财政局 100 万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20,196.79	与收益相关
斗门区地方税务局代征代扣手续费	9,338.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5,135.41	--

注释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其他	21,661.07	5,666.15	21,661.07
合计	21,661.07	5,666.15	21,661.07

注释31.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利息收入	5,743.68	6,281.49
政府补贴	1,965,135.41	147,680.72
往来款及其他	108,347.88	642,132.02
合计	2,079,226.97	796,094.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支付费用	4,152,362.36	485,693.23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913,380.69	210,267.09
合计	5,065,743.05	695,960.32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	------	------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66,911.67	4,896,587.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5,588.31	-294,40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9,545.45	1,904,190.79
无形资产摊销	12,534.2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45.10	29,57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7,095.00	341,92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7.73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2,705.85	3,185,34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87,280.28	7,239,27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09,398.62	-8,288,923.2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1,047.92	9,013,575.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7,824.93	2,451,822.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92,183.18	2,695,101.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41.75	-243,279.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57,824.93	1,892,183.18
其中：库存现金	3,500.00	2,89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54,324.93	1,889,283.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7,824.93	1,892,183.18

注释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8,352,840.51	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3,788,548.93	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1,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6,083,821.29	贷款抵押
合计	19,325,210.73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没有变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制造业	100	---	投资设立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控制方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裴爱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6	36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淑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财务总监
刘世鹏	股东、公司监事
熊晓敏	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斌	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家庭成员
中山嘉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珠海市为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3,123.50
珠海市为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4,734.03
合计	---	1,237,857.53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淑华	2,500,000.00	2012年8月22日	2017年8月22日	是
裴爱国	13,500,000.00	2016年7月12日	2018年7月12日	否
王淑华	13,500,000.00	2016年7月12日	2018年7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2年8月22日，王淑华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原名珠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斗门信用社，下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王淑华将其名下的两套商品房抵押给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2,500,000.00 元的抵押担保。

(2) 2016年7月12日，裴爱国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裴爱国为本公司向该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3,5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3) 2016年7月12日，王淑华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

保合同，裴爱国为本公司向该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3,5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2,701.63	390,472.72
应付账款	珠海市为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44,734.03	691,708.09
应付票据	中山翊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73,331.38	2,912,812.58
应付票据	珠海市为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22,181.40	1,238,063.1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中用于质押金额为 2,930,140.75 元。

(2) 2012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本公司以自有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该行提供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0 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2 年 8 月 22 日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

(3) 2012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本公司以自有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向该行提供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10,160,000.00 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2 年 8 月 22 日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

(4) 2016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门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本公司以自有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该行提供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6,409,745.42 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3,732,546.25 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7,538.93	100.00	228,995.59	5.11	4,248,543.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477,538.93	100.00	228,995.59	---	4,248,543.3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4,677.76	100.00	404,725.84	5.26	7,289,951.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694,677.76	100.00	404,725.84	---	7,289,951.92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75,166.00	218,758.30	5
1—2 年 (含 2 年)	102,372.93	10,237.29	10
合计	4,477,538.93	228,995.59	---

2.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5,730.25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443,209.08	46.35	122,160.4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40,384.80	15.94	42,019.2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多功能汽车厂	471,949.31	8.95	23,597.4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水分公司	367,992.25	6.98	18,399.61
浙江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895.55	3.45	9,094.78
合计	4,305,430.99	81.68	215,271.55

5.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	--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注释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06,291.48	9,363,480.37	37,731,342.04	24,670,197.12
其他业务	186,510.63	172,158.61	906,265.99	807,119.43
合计	10,392,802.11	9,535,638.98	38,637,608.03	25,477,316.55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0,206,291.48	9,363,480.37	37,731,342.04	24,670,197.12
合计	10,206,291.48	9,363,480.37	37,731,342.04	24,670,197.12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5,135.4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61.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298,019.4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1,688,777.01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6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3	-0.24	-0.24
珠海市唯能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